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00234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承辦人：張嘉原
電話：(02)23113040分機8321
電子信箱：ae3360@utaipei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師培字第11160218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校「國小師資類科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表」、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及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各1份。
(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1.docx、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2.pdf、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本校徵求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之兼任授課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自108學年度起積極培育藝術領域及健體領域之國小雙語教師，為使師資培育與教學現場接軌，促進國小雙語師資學用合一，進而提升教學品質，本校規劃建置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人才庫，俾以邀聘相關課程之兼任教師。

二、為徵求能以全英語教授本校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(音樂、美勞、藝術概論、健康與體育、健康教育及民俗體育等)之授課教師，惠請貴校轉知並鼓勵符合本校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之教師踴躍參與。

三、意者請填寫本校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並以電子郵件寄送kaoyuan@utaipei.edu.tw，主旨請敘明：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。

民權國中 1110826



OOAA1116005946

四、檢附本校「國小師資類科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表」、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及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文
2022/08/26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65

公文文號：1116005946

主旨：本校徵求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之兼任授課教師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8/29 17:59:42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8/29 18:00:19

公告週知。